

臺南市政府 函

地址：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承辦人：陳建宇
電話：(06)2991111#8663
傳真：06-2982507
電子信箱：en_0522@mail.tainan.gov.tw

受文者：臺南市鹽水區塋頭港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月25日

發文字號：府人考字第110015903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三（請至<http://login.tainan.gov.tw/odattach.aspx>下載附件，識別碼：8663）

主旨：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110年1月21日令頒「保訓專業獎章頒給辦法」，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110年1月21日公人字第1104060017號令暨同年月日公人字第11040600172號函辦理。
- 二、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為獎勵對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業務有重大功績或特殊貢獻之人士，特依獎章條例第9條第1項規定訂定旨揭辦法。
- 三、檢附原函、發布令影本及保訓專業獎章頒給辦法、總說明、逐條說明各1份。

正本：臺南市政府各處(臺南市政府人事處除外)、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

副本：臺南市政府人事處企劃科(含附件)、臺南市政府人事處人力科(含附件)、臺南市政府人事處考訓科(含附件)、臺南市政府人事處給與科(含附件)

